

中共云南省委平安云南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云平安办〔2020〕10号

关于组织开展“平安云南有奖知识竞答” 活动的通知

省委平安云南建设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州（市）平安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党委政法委）：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意义重大。平安中国建设工作会议要求，要发挥传统媒体和网络新媒体优势互补作用，适应分众化、差异化、个性化等传播新模式，积极构建平安建设全媒体传播体系，不断提升平安宣传覆盖面、穿透力。省委平安云南建设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会议要求，在平安云南建设工作中提升“互联网+”的工作能力和方法，把握网上与网下两个战场，紧扣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云南，着力构建人人有责、人人尽

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委平安云南建设领导小组工作部署，拓展平安云南宣传的广度和深度，最大限度凝聚社会共识，营造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省委平安云南建设领导小组平安宣传暨网络舆情专项组决定运用“云南政法”微信公众号，在全省范围开展“平安云南有奖知识竞答”活动。现将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平安中国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省委平安云南建设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会议、平安云南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会议精神，创新平安云南宣传工作，注重运用新媒体引导舆论、动员群众，在全社会营造人人参与、人人共享的平安建设浓厚氛围，切实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云南。

二、时间安排

2020年12月1日至2021年6月1日进行线上答题活动。

三、工作安排

（一）参与方式

关注“云南政法”微信公众号进入答题页面参与答题。

（二）组织实施

1.各成员单位和各州（市）要高度重视，积极参与，以“平安云南有奖知识竞答”活动为有效载体，领导干部和党员同志带头参与，并认真组织本地区、本系统、本单位全体工作人员参与答题活动。

2.各成员单位和各州（市）要在政务网站和新媒体各平台刊发答题活动参与方式，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广泛宣传报道，积极动员广大群众参与答题活动。

（三）宣传发动

宣传部门要组织各级各类媒体及时刊发“平安云南有奖知识竞答”活动启动消息、参与方式，持续做好活动宣传报道，努力扩大活动的知晓率参与率。

（四）及时反馈

各成员单位和各州（市）要及时掌握工作动态，按时上报工作情况。活动期间，每月5日前上报上月度参与活动相关工作情况以及答题人数；2021年6月10日活动结束后，上报活动总体开展情况。工作情况可通过电子邮件报送。

邮箱地址：ynzfrmtzx@sina.com。联系人：李亚兴，联系电话：（0871）63992818、63992838、13099987578。

附件：1.“平安云南有奖知识竞答”活动参与方式
2.推广关注“云南政法”融媒体全平台

省委平安云南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1月30日



附件 1

“平安云南有奖知识竞答”活动参与方式



活动规则：

- 1.扫描上方二维码，关注“云南政法”微信公众号，进入主页点击菜单栏“知识竞答”进入答题页面。
- 2.本次答题活动由系统随机分配题目，60秒内答对5道题即可立即参与线上抽奖。
- 3.活动奖品分为平安先锋奖、平安卫士奖、平安守护奖三类。
- 4.中奖者根据系统提示，准确填写个人资料等待收取实物奖品，或直接在线领取奖券。

附件 2

推广关注“云南政法”融媒体全平台

为构建平安建设全媒体传播体系，增强平台传播矩阵效应，请各成员单位和各州（市）积极推广“云南政法”融媒体全平台。通过协同配合、强化联动，最大限度凝聚起平安云南宣传的整体合力。各平台二维码如下：



“云南政法”强国号



云南长安网



“云南政法”微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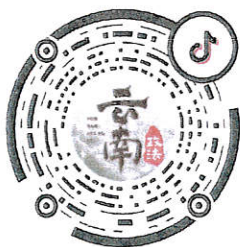
“云南政法”公众号



“云南政法”头条号



“云南政法”一点号



“云南政法”抖音



“云南政法”快手

注：推广关注情况请与知识竞答工作情况一同反馈至工作邮箱。

抄送：中央政法委办公厅。

省委平安云南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副主任。

各州（市）平安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省委平安云南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1月30日印
